

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40654 臺中市北屯路 360 號 8 樓之 2
電話：04-22464888
傳真：04-22434663
網址：www.atta.org.tw
電子信箱：atta@atta.org.tw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7 日
發文字號：中旅字第 113097 號

主旨：請繳納 114 年度 1 月~12 月份常年會費，並領取年度會員證書。

- 說明：一、依據本會章程第六章第三十八條第二款規定辦理。
二、114 年度常年會費(1 月~12 月份)新台幣陸仟元整。請於 1 月底前開立即期支票或現金前來本會繳納並領取會員證書。
三、若開立支票請詳填抬頭『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』及『禁止背書轉讓』以利會務作業。
四、若以匯款或轉帳方式繳納，請於匯款、轉帳後告知本會，以便開立收據，謝謝您的合作。
本會銀行資料如下：
銀行：台中銀行北屯分行
戶名：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馮國豐
帳號：087-22-0014201 ATM 轉帳代號：053
- 五、敬請協助。

理事長馮國豐